

永春县介福乡 2025 年度法治政府建设 情况报告

2025 年，介福乡坚持以习近平法治思想为指导，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，严格落实《法治政府建设与责任落实督察工作规定》《福建省法治政府建设年度报告工作指引》及《永春县法治政府建设实施方案（2021—2025 年）》等要求，紧扣县委、县政府法治政府建设部署，扎实推进依法履职、依法决策、规范执法、基层治理、普法宣传等重点工作，法治政府建设取得阶段性成效。现将年度工作情况报告如下：

一、坚持党的全面领导，统筹推进法治政府建设

（一）强化理论武装，提升依法行政能力。将习近平法治思想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》及党内法规纳入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、干部例会、“三会一课”必学内容，全年组织专题学法 3 次、法治培训 5 场，实现乡村干部学法全覆盖。依托乡党校、新时代文明实践所开展普法宣讲，推动法治思维融入基层治理、项目建设、民生服务全流程，提升干部依法办事、依法履职能力。

（二）压实主体责任，健全依法决策机制。乡党委、政府主要负责人严格履行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，全年专题研究法治政府建设 2 次，部署推进重大行政决策、行政执法规范、矛盾纠纷化解等重点工作。将法治政府建设纳入年度绩效考核、干部述职评议重要内容，细化责任清单，形成主要领导亲自抓、分管领导具体抓、各部门协同抓的工作格局。

（三）完善落实机制，强化对照自查整改。对照省、市、县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创建和法治督察工作要求，开展自查自纠4次，整改薄弱问题4项。健全法治政府建设定期调度、台账管理、跟踪问效机制，推动法治政府建设常态化、制度化推进。

二、依法全面履职，服务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

（一）加快政府职能转变，规范权力运行。严格落实政府权责清单制度，动态调整乡镇履职事项清单、权责事项，明确机构、职能、权限、程序、责任，确保行政权力依法规范运行。深化“放管服”改革，简化办事流程，推进政务服务事项就近办、一次办、网上办，打通服务群众“最后一公里”。

（二）提升政务服务效能，优化便民服务。扎实推进“高效办成一件事”“无证明城市”等各项服务举措，乡便民服务中心整合社保、医保、民政、宅基地审批等高频事项，设立综合服务窗口，实现一窗受理、集成服务。落实“数据最多采一次”等要求，精简证明材料，推行告知承诺制，提升政务服务标准化、规范化、便利化水平，全年办理各类便民服务事项24件，答复12345政务服务便民热线事项6件。

（三）打造法治营商环境，护航经济发展。落实新时代民营经济强省战略，健全公平竞争审查机制，规范涉企执法检查，杜绝乱检查、乱罚款、乱摊派。建立企业法律服务专班，开展“法治惠企”走访200多人次，提供政策解读、合规指导、纠纷调处等服务，维护企业合法权益，全力营造稳定、公平、透明、可预期的营商环境。

三、夯实依法行政基础，提升行政决策法治化水平

（一）严格规范文件管理。严格执行行政规范性文件制定、备案、清理制度，全年未出台违规规范性文件。对乡政府合同、协议、重大决策事项全覆盖合法性审查，邀请法律顾问全程参与，提出法律意见10条，从源头防范法律风险。

（二）坚持科学民主决策。贯彻《重大行政决策程序暂行条例》，落实公众参与、专家论证、风险评估、合法性审查、集体讨论决定等法定程序。建立重大行政决策目录管理，涉及项目建设、资金使用、民生保障等事项均经乡党委会、党政会集体研究，保障决策合规、科学、民主。

（三）深化党务政务公开。坚持以公开为常态、不公开为例外，通过县政府门户网站、政务公开栏、村务公开群等渠道，主动公开财政信息、项目进展、惠民政策、执法结果等内容。规范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办理，及时回应群众诉求，保障群众知情权、参与权、监督权。

（四）自觉接受多方监督。主动接受人大监督，认真办理人大代表建议7件，办结率、满意率均达100%。自觉接受纪检监察、审计、社会舆论监督，对监督发现问题立行立改，形成监督闭环，确保行政权力在阳光下运行。

四、聚力改革攻坚，全面规范行政执法行为

（一）整合基层执法力量。大力推进基层综合执法队伍专业化建设，解决基层执法分散、力量薄弱问题。推动领导干部带头尊法、学法、守法、用法，严格落实执法人员持证上岗和资格管

理制度，积极组织领导干部参加行政执法资格考试，目前全乡在编行政和事业干部 42 人，持有行政执法证 18 人，持证率 42.86%。

（二）聚焦重点执法领域。持续推广应用“闽执法”平台，围绕安全生产、生态环保、食品安全、城乡建设、消防安全等重点领域，开展专项执法整治 6 次，严查违法违规行为，守牢安全发展底线。规范涉企行政执法，落实柔性执法、审慎监管，推行“说理式执法”，做到执法有力度、服务有温度。

（三）不断提升执法质效。深化完善“综合查一次”工作机制，深入推行“扫码入企”制度。探索“执法+服务”模式，每月在介福陶瓷工业园区设法治体检“赶集日”，开展法律咨询、讲座、合同审查等服务。同时，完善执法程序，规范调查取证、文书制作、案卷归档，健全行政裁量权基准，杜绝随意执法、选择性执法。2025 年度，乡政府无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案件。

五、提升社会治理效能，守护群众高品质生活

（一）深入践行枫桥经验，促进社会稳定。整合综治中心、派出所、司法所、法律顾问、专职调解员力量，构建多元联动、分级调处矛盾化解机制。落实矛盾纠纷常态化排查，实行“受理登记—分析研判—调解处理—回访反馈”闭环管理，全年排查化解矛盾纠纷 54 件，调处成功率 100%，实现小事不出村、大事不出镇、矛盾不上交。推进行政调解、人民调解、信访工作法治化，提升基层化解风险能力。

（二）提升应急处置能力，筑牢安全防线。健全突发事件应急预案，完善应急指挥、监测预警、应急处置机制，开展防汛抗

旱、森林防火、消防安全、公共卫生等应急演练4次。强化风险隐患排查整治，压实属地监管责任，提升应对自然灾害、安全事故、公共事件能力，保障群众生命财产安全。

（三）深耕公共法律服务，打通服务末梢。推进一村一法律顾问全覆盖，法律顾问驻村开展法律咨询、法律援助等服务12次。以介福乡公共法律服务工作站为载体，积极培育“法治带头人”“法律明白人”“蒲公英”普法志愿者队伍，建强基层法治力量，为群众提供便捷高效、普惠均等的公共法律服务。

（四）开展精准普法宣传，厚植法治根基。落实“谁执法谁普法”责任制，结合“宪法宣传周”“民法典宣传月”等节点，开展“法律六进”活动10场次。创新“场景+普法”模式，将法治宣传融入中小学校、长者食堂、文化广场、古厝阵地，通过以案释法、文艺汇演、线上推送等形式，普及宪法、民法典、反诈、安全生产等法律知识，营造尊法学法守法用法浓厚氛围。

六、存在问题与不足

一年来，我乡在法治政府建设上取得了一定的成绩，但从自身的检查情况看，法治政府建设工作仍然存在一些问题，与经济社会发展要求和建设法治政府的目标还存在一定的差距。主要表现在：**一是**部分干部法治思维仍需强化，依法行政能力与新形势新要求存在差距；**二是**行政执法规范化水平有待提升，基层执法力量不足、专业能力不均衡；**三是**普法宣传精准度、实效性不足，针对性、创新性有待加强。

七、下一步工作打算

（一）坚持党建引领，推进政府行政“法治化”。进一步健全党建引领法治建设工作机制，持续探索法治建设助力解决经济服务、民生发展中痛点难点问题，深化协同治理实践，优化提升场景体验。强化对行政权力的制约和监督，全面提升依法治理水平，推进政府的廉洁廉政建设。

（二）坚持不忘初心，搭起化解矛盾“连心桥”。加强协调联动，定期开展矛盾纠纷排查调处工作，加大矛盾纠纷预防、排查、调处工作，提升群众满意度。聚焦信访积案化解攻坚，强化数字赋能，综合推进访源治理，推进积案化解攻坚。

（三）坚持靶向施策，营造普法强基“好氛围”。深入抓好领导干部学法用法，加强对“五类人员”的法治学习培训和摸底测试，努力提高机关工作人员法律素质和依法办事能力。开展多种形式的“送法下乡”活动，让法律走到群众身边，走进群众心里，让群众知法、学法、懂法、用法，营造良好法治氛围。